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YANKUANG ENER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171)

**關於併購HIGHFIELD RESOURCES LIMITED的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3日及2025年5月12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高地資源正式簽署《實施協議》及《股份認購協議》，以及高地資源、青海鹽湖、本公司以及EMR Capital訂立LOI。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近日，本公司收到青海鹽湖通知，彼等決定不進行LOI項下擬進行的青海鹽湖認購交易。

本公司與相關各方簽署合作意向書及相關意見，是基於合作意願簽署的框架性、意向性的文件，各方並未就青海鹽湖認購交易簽署正式合作協議文件。青海鹽湖終止推進合作意向書項下交易不會對公司財務狀況和生產經營產生不利影響，不存在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將根據交易的進展情況，及時披露相關資訊，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兗礦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偉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25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偉先生、王九紅先生、劉健先生、劉強先生、張海軍先生、蘇力先生及黃霄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利民先生、高井祥先生、胡家棟先生及朱睿女士。

\*僅供識別